



## 我家近邻文化宫

□ 刘升翔

博山有座文化宫。

狭义的文化宫，是指文化宫影剧院，建于1954年。广义的文化宫，则是指以影剧院为主体的文体活动中心，包括周边的图书馆、展览馆、训练馆、灯光球场、运动场、游泳池。

文化宫已被列为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都说文化宫的建筑具有民族风格，但我认为它带有俄罗斯血统。那高高的台阶、耸立的尖顶、圆形的拱门，厚实的红砖墙壁，总让我联想到莫斯科的克里姆林宫以及红场。

我家与文化宫相隔数百米，不到十分钟的路程。出小刘家胡同东头，左拐上百步，然后右拐二三百米，即到新村路。过路口，上坡一百多米，就是建在峨嵋山下的文化宫。

一

进大门，迎面就是影剧院。

到影剧院看电影，是学生时代的最大乐趣。

上世纪60年代，小学生享受的最大优待是电影票优惠。学生票五分，成人票是两角，但场次限量，黄金时段就没有或很少有学生票。

爸爸、姐姐和院里的几个高年级孩子都爱看电影，每有新片上映，就会在家里、院里议论。我受环境的影响，也成为年幼的影迷。

记得第一次购票看电影的情景。

1964年9月，我入学启蒙。一个周六的下午，我兴冲冲拉上小伙伴，奔向文化宫，观看国庆献礼新片《农奴》。灯光熄灭、帷幕拉开，放映机的光束投向银幕，此时全场静默无声。

孩提时代，容易激动兴奋。“向前向前向前，我们的队伍向太阳……”铿锵激昂的旋律中，八一制片厂的红星标志，在银幕上频频闪着金光。此时，小观众们兴奋起来，拍着巴掌，欢呼雀跃。短暂的片头序幕过后，压抑的曲调涌起，银幕上凸显两个带血的汉字：农奴。

这是一部控诉万恶的农奴制度的影片。强巴一家世代都是农奴，因为种种屈辱，倔强的强巴出于对罪恶社会的憎恨，从此不再说话。直到遇到了解放军，他才重新发声，并勇敢地

投入战斗。其中一个场景，特别震撼。解放军进藏后，强巴跟随领事朗杰去解放军驻地谈判。朗杰临上马，一个手势，强巴立即弓腰低头跪在马鞍下。朗杰面无表情，脚踏强巴的身躯，上马扬鞭而驰。影片里残酷的情节很多。强巴被拴于马尾，要被活活拖死；强巴被追杀，跳崖侥幸逃生……但我唯独对强巴被迫下跪，充当活人上马工具的情节记忆深刻。强巴倔强不屈的眼神，化为童年的一种精神力量：不屈不挠、坚韧不拔。

小学前三年，是我一生中进电影院最多的时期。《小兵张嘎》《林海雪原》《羊城暗哨》《三进山城》《平原游击队》《铁道游击队》《烈火中永生》《野火春风斗古城》……一部接一部的电影，给童年的生活，带来了激动欢乐。

革命样板戏《红灯记》拍成电影，影剧院每天24小时连续放映。1972年，译制片《卖花姑娘》上映，我正读初中二年级。影片一票难求，全部由单位包场，昼夜连轴转。我们的场次，是凌晨四点的。半夜三更，中断好梦，睡眼惺忪，奔向文化宫，只为了一场电影。播映过程，观众哭泣声此起彼伏，很多人哭肿了眼睛。主人公花妮、顺姬的悲惨命运，感动了每一个善良的人。《卖花姑娘》的主题歌，也成为当年最流行的歌曲。

转眼之间，4年过去，我已成为一名下乡知青，与爱人相识并萌生恋情。1976年，一个春风沉醉的夜晚，我与爱人相约，回城到文化宫观看电影《春苗》。第二天，一封温暖的情书，升温了我俩羞于启齿的感情。

后来，招工就业离开了山城，与文化宫的距离越来越远。客居他乡，每当追忆少年往事，总感怅然若失，伴着淡淡的忧伤。

二

影剧院的西南面，有个大广场，孩童时感觉它好大好大。这里是童年玩耍的游乐场，也是开会的大会场，还是附近学校的大操场。

广场多数时候是宁静的，也有喧嚣沸腾的时候。

大广场留给我的记忆，是红领巾嘹亮的歌声。一年级开

学不久，大街小学在广场举行大会。我们排着纵队进入文化宫的正门，右拐，步入大广场。

第一眼看到的，是我的姐姐。此时，姐姐梳着两条齐腰的长辫，站在已经入场的学生队伍前，挥动双臂，指挥同学们放声歌唱。姐姐的模样像个洋娃娃，皮肤白净、眼睛水灵，人见人夸。她此时已上六年级，是学校文艺宣传队的骨干，全校闻名的文艺才女。我以姐姐为傲，同学们都投来羡慕的眼光。

尽管姐姐品学兼优，但初中毕业后因出身问题无资格升高中，只能回家待业。姐姐的文艺之梦，从此随风而逝。

大广场留给我的另一种记忆，是铿锵锣鼓、高音喇叭、红色海洋。只要高音喇叭响起喜庆的音乐，震天的锣鼓即会敲响，人们就向广场集中，欢呼庆祝。

广场最后一个难忘的场景，是在1976年9月。那年唐山大地震后，广场成为躲避地震的避难所。当时专家预测，山东很可能发生类似唐山的大地震。我们大院的数家人家，夜晚都到广场露宿，不敢在家睡觉。广场上遍布临时帐篷，挤满了防震的群众。

地震搞得人心惶惶，不料又逢国殇。1976年9月9日，毛泽东逝世。广场上扎了吊唁的大灵棚。在低沉的哀乐声中，迎来一批特殊的吊唁者——在淄博疗伤的唐山大地震的幸存者。他们由护理人员搀扶着，在领袖像前失声痛哭，长跪不起，目睹者不由伤心落泪。

沉痛低绕的哀乐，痛不欲生的唐山幸存者、遍地的防灾百姓，乌云压顶，山雨欲来。凄凄惨惨戚戚，愁云密布上空。

三

紧挨大广场，有一座灯光球场，它是山城设施最好的球场。

球场坐落在文化宫广场的西南角，北门与广场相通，西门与新村路相望，四方形球场周边，是数十层逐级而上砖砌的看台，主席裁判台则建在西边看台的中央。幼时富于幻想的我，认为它就是一个缩小版的罗马斗兽场。

这里虽没有血腥刺激的场面，却也不断上演激烈的比赛对抗。山城人对篮球的喜

多贵重药品，皆不见效果。皇帝只好张榜求医。一位郎中揭榜进宫，为贵妃诊脉后说：“只要用冰糖与山楂煎熬，每顿饭前吃，不出半月病准见好。”贵妃按此办法服用，果然如期病愈了。皇帝大赏郎中。后来这种做法传到民间，老百姓把它串起来卖，就成了冰糖葫芦。

到了街市，我们冲进百货

## 冰糖葫芦

□ 王小柳

早晨起床，朋友圈的一张图引起了我的兴趣，是改良版的冰糖葫芦。山楂中间去核自不必说了，还颇有创新地在中间加了紫薯和栗蓉，色泽还是那么晶莹剔透。

想起了小时候，过年前后的冬季，最繁华的街市上，运气好的话可以看到有人叫卖。如果可以买上那么一串，就觉得

这个年也过得格外喜气。

有一年放寒假，大人在忙年，满屋子的香味。表姐带我和表弟去市中心的百货大楼。路途遥远，支撑我和表弟走到街市的，就是想着可以吃到酸甜的冰糖葫芦了。

表姐给我们讲起了冰糖葫芦的由来：古时候，有个皇帝最宠爱的贵妃生病了，不思饮食，日渐消瘦。御医用了许



爱，不亚于罗马人对角斗的狂热。

上世纪60年代末的一个夜晚，球场迎来一队特殊来客——青岛篮球队。青岛篮球队刚刚摘得山东省篮球比赛的冠军奖杯。经博山人热情相邀，球队前来进行友谊比赛。比赛本无悬念，结果却让人大跌眼镜：冠军队败给了籍籍无名的博山队。

那是一场激动人心的比赛，是一场群狼战雄狮的厮杀，是掺和了无视规则、喧嚣狂热的混战。

那场比赛，人山人海，座无虚席，看台下的空地也挤满了观众。

当时我还是一个小学生，忘记了是怎么混进场内的，只记得站在北面篮球架后面，看了比赛全场。

博山队出场阵容，清一色是博山供电局篮球队的队员。大翟，2米多的高个，灌篮高手，地位类似穆铁柱；小蔡，个矮机灵，队长中锋，场上灵魂人物……青岛队的阵容，差不多都在2米左右，身高臂长，体格健壮。两相对比，气势上青岛队明显占了上风。

哨声吹响，双方很快进入状态。博山队不畏强敌，开场即采取进攻策略，打得积极主动。青岛队大意轻敌，没想到对手会这样顽强。半场结束，青岛队仅以微弱比分领先。

下半场，战事进入白热化，观众几乎个个癫狂。博山队的每一次抢断、每一次进攻、每一个进球，都伴随观众撼动山城的呐喊助威和掌声；轮到青岛队，则是嘘声一片，连喝倒彩。比赛已不是两支足球队间的赛事，而是博山队场上队员外加数千观众，与青岛队场上5人的对决。

比赛最激烈时，青岛队中锋的眼镜，被撞落在地，眼镜腿

折断。中锋下场，匆匆用线绳绑住，上场继续投入比赛。

天时地利人和，博山队占尽优势。当终局哨声吹响时，博山队以一分之差，拿下了这场实力不在一个档次的比赛。

观众沸腾，山城沸腾！球迷的兴奋，不亚于中国足球队夺得世界杯冠军。过去了好长一段时间，人们仍津津有味地回味和议论这场传奇赛事。

时光之针，转到了1975年。5月16日，我与上千名知识青年，胸戴大红花，身挎黄书包，上山下乡。这年我18岁，距高中毕业还有两个月，毅然选择报名下乡，提前离开学校。那时，下乡实行的是厂村对接，知青跟随父母所在单位，到对应的乡村落户。母亲的单位是淄博被服二厂，挂钩落户乡村为博山南部山区的邀兔崖村。

到被服二厂的知青办公室办妥了知青上山下乡证，我领取了一朵胸前佩戴的红花、一个印有“为人民服务”字样的黄书包、一顶印着“广阔天地，大有作为”的圆形草帽。这是当时每名知青的标配，也是下乡的光荣标志。

5月15日的灯光球场，红旗飘扬，锣鼓喧天，上千名知青，一色的红花、挎包、草帽，列队坐于主席台前。领导讲话之后，是知青代表发言，最后在鞭炮与锣鼓声中，知青绕城游行。

下乡知青，千人以上集体落户农村，这在博山还是第一次。欢送仪式搞得特别隆重，好似重现当年送子上前线的场景。

第二天，1975年5月16日，我下乡落户到了邀兔崖，开启知青插队之旅。

灯光球场，我从这里告别校门，走向农村，融入社会。

工人文化宫，一个有故事的地方。

芦插了整整齐齐有七八圈，每圈有十来串，都不一样。最顶端插的是最大的，一串上有十个果子，表姐给我们一人买了一根，吃起来嘎嘣脆，酸甜可口。

天黑下来，天寒地冻，我们却一点也不冷，浑身都是力气。表姐捧着她的蓝黑墨水，表弟还在咂摸着小嘴，那一定是冰糖葫芦酸甜的味道。